证券代码: 870362 证券简称: 新电电气 主办券商: 长江证券

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0年 10月 1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0年10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程行斌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与发展需要,公司需增加"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输变电、配 网在线监测装置及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配套服务; 电力工程、电力 设施承装(修、试)"的经营范围,增加后,公司经营范围拟变更为:电力、计算机、自动化控制、仪器仪表等技术及产品的开发、技术服务,开发产品的制造及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输变电、配网在线监测装置及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配套服务;三维动画设计开发、三维仿真系统设计开发;电力工程、电力设施承装(修、试)(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防雷接地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器机械、五金交电、仪器仪表零售兼批发;电力设备、检测设备、仪器仪表的租赁;自有房屋租赁;劳务分包;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宣传策划。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二条公司经营范围做相应修改。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根据公司章程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计划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 9: 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及其他根据公司章程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武汉新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3日